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

歌羅西書系列-豐盛的主

基督居首位_屬靈關係 (西 3:18-4:1)

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(swyuan@ucla.edu)
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
18827 Roscoe Blvd,
Northridge, CA 91324

歌羅西書 3, 4 章的結構

舊人：

- 屬靈殺手 (西 3:1-9)

新人：

A. 屬靈之行 (西 3:10-17)

B. 屬靈關係 (西 3:18-4:1)

A. 屬靈之言 (西 4:2-6)

新人之關係

以主為首 -

- 奉主名行 (3:17),
- 合主心意 (3:18),
- 為主喜悅 (3:20),
- 敬畏主的 (3:22),
- 為主做的 (3:23),
- 得主賞賜 (3:24),
- 申怨在主 (3:25)。

歌羅西書 3:18-4:1

3:18 做妻子的

3:19 做丈夫的

3:20 做兒女的

3:21 做父母的

3:22 做僕人的

4:1 做主人的

妻子

西 3:18 你們作妻子的，當順服自己的丈夫。

順服 ≠ 被管制

- 父是耶穌基督的頭 (林前 11:3)
- 丈夫是妻子的頭 (弗 5:23)
- 但耶穌基督與父是平等的 (腓 2:6) ；
- 所以，妻子與丈夫是平等的。

丈夫

西 3:19 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不可苦待她們。

愛 = 犧牲的愛

- 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、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。他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 (弗 5:23)
- 希臘文的文法是現在進行式
- 苦待- 苦的滋味 (啓示錄 8 & 10 章)。

兒女

西 3:20 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凡事聽從父母，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。

要：

- 孝敬父母 (出 20:12)

不要：

- 咒詛父親，不給母親祝福 (箴言 30:11)
- 戲笑父親、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 (箴言 30:17)
- 像侮慢人…違背父母 (羅 1:30)
- 像末世的人，違背父母 (提後 3:2)

父母

西 3:21 你們作父親的，不要惹兒女的氣，恐怕他們失了志氣。

惹兒女的氣的做法：

- 過分保護
- 忽略兒女
- 不公正
- 沒有標準
- 貶低兒女
- 使沮喪
- 少表達愛
- 不給自尊
- 過度挑剔
- 過分嚴厲

僕人

西 3:22 你們作僕人的、要凡事聽從你們肉身的主人、不要只在眼前事奉、像是討人喜歡的、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。

- 凡事聽從肉身主人 = 敬畏主
- 不要只在眼前事奉 – 從心中發出
- 不是給人作的 – 是給主作的
- 不是討人喜歡 – 是討主喜歡
- 得主賞賜
- 申怨在主

主人

西 4:1 你們作主人的、要公公平平的待僕人、因為知道你們也有一位主在天上。

弗 6:9 你們作主人的待僕人、也是一理、不要威嚇他們。因為知道他們和你們、同有一位主在天上、他並不偏待人。

太 7:12 所以無論何事、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、你們也要怎樣待人。

結語

以主為首 -

- 奉主名行 (西 3:17)
- 合主心意 (西 3:18)
- 為主喜悅 (西 3:20)
- 敬畏主的 (西 3:22)
- 為主做的 (西 3:23)
- 得主賞賜 (西 3:24)
- 申怨在主 (西 3:25)

一切的人際關係， 是出於與主的關係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：

- [他的講道集 \(His Sermon Collection\)](#)
- 他在 [JGOSPEL.NET](#) 的講道
- 他在 [華人教會網絡](#) 的講道
- [講員 \(Speaker\)](#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 請你喜歡他的
[Facebook 網頁](#)